

野村东方国际君和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年度报告

资产管理人: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23 年 01 月 0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

本报告由野村东方国际君和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称“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称“野村东方国际”）编制，本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已复核本报告中的主要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财务会计报告、收益分配情况等内容。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3年01月0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

§ 2 资产管理计划产品概况

2.1 资产管理计划基本情况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野村东方国际君和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资产管理计划简称	君和2号
资产管理计划编码	PE9007
资产管理计划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生效日	2022年08月03日
资产管理人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额	49,023,285.76份
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存续期	10年

§ 3 主要财务指标、资产管理计划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3年	2022年08月03日（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生效日）-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326,382.34	-1,299,589.49
本期利润	-10,361,698.34	-982,726.00
加权平均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本期利润	-0.1669	-0.0176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7.75%	-1.82%
本期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净值增长率	-17.52%	-2.55%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0,024,620.61	-2,168,708.69

期末可供分配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利润	-0.2045	-0.0329
期末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	39,407,040.07	64,267,164.11
期末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净值	0.8038	0.9745
累计期末指标	2023年末	2022年末
资产管理计划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9.62%	-2.55%

3.2 自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生效以来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

野村东方国际君和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走势图
(2022年08月03日-2023年12月31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投资经理（或投资经理小组）简介

4.1.1 投资经理（或投资经理小组）及投资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肖令君	投资经理	2022-08-03	-	16年	现任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投资总监，拥有16年证券从业经验、9年基金管理经验。历任摩根士丹利亚太区运营部高级经理，未来资产管理公司大消费行业高级分析师，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资经理、研究总监、私募投资部高级经理、私募投资决策委员会主

					任，获得多座金牛奖，其中包括2个产品的三年期金牛奖，以及中国基金报颁发的基金英华奖——三年期资管权益类最佳投资主办。
--	--	--	--	--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本资产管理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资产管理计划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本资产管理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4.3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报告

4.3.1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报告

2023年是不寻常的一年，也是投资难度极大的一年，经济的运行和市场的走势都低于预期。截至12月31日收盘，2023年主要指数中，上证指数下跌3.70%，上证50指数下跌11.73%，沪深300指数下跌11.38%，深证成指下跌13.54%，创业板指下跌19.41%。从结果上看，除去高股息和微盘股，其他各类资产尤其是受机构投资者青睐的优质公司，其股价表现相当糟糕。在市场环境影响下，我们的投资业绩和我们的预期和要求相比差距甚远，我们要真诚的向每一位客户道歉。时局环境与市场表现对于我们来说是巨大的挑战，但是作为投资经理，我们有责任和义务全天候应对不同的市场环境，我们需要改进的地方非常之多。只有我们去适应环境而不是相反。总结而言，去年我们业绩表现不理想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1. 对于经济的复苏强度和韧劲过于乐观。2023年市场并未如预期的在低基数下有很大的恢复性增长。虽然房地产的放松管控措施陆续出台，但在住房消费方面并没有显著作用，人们对于房价的预期使得他们不愿意消费。此外，就业压力和收入预期使得人们对大额消费、超前消费的意愿降低。低估了疫情及其管控的疤痕效应，也低估了价格通缩对于消费者行为的影响。

2. 低估了外围的冲击。2023年初我们判断美国当年通胀见顶，货币政策转向，但事实上虽然美国通胀在去年6月见顶，然而通胀在高位持续的时间非常之长，直到去年底才开始回到4%左右，然而美国股市非但没有受通胀冲击，反而创出新高，而中国股市却屡创新低。

3. 最核心的问题还是大众和投资者的预期、信心不足。从供需关系来看，中国的供给能力超强，尤其是全球疫情大流行期间，在其他国家处于封控的2021年，中国在全世界的产能占比提升，导致2022年后全球供应链恢复之后，其他地区的供给恢复，而需求受到部分国家与我国“脱钩断链”、地缘政治等逆全球化冲击，使得我国产能的外围需求减弱；而双循环下国内需求的恢复和增长不及预期，使得价格通缩在2023年变得明显。

4. 在投资管理上，我们一直的框架是选择有竞争优势、产业壁垒、财务回报、估值合理的公司。我们在产业趋势的研究和判断上较为前瞻，例如2022年开始研究和布局的VRAR、机器人、2023年的AI、核聚变新能源等，现在看来产业的基本面越来越得到验证。然而在股票上波动非常大，同时，产业链里面最受益、最相关、业绩弹性最大、基本面最好的公司，在股价上的表现却不尽如人意；在长期预期未见改善的2023年，市场中强调动量暴露的严重内卷，交易周期快速收缩。所以，客观上，研究产业基本面的投资者去年普遍压力较大，长技难施。我们的交易体系未能快速适应2023

年的市场环境，在交易、止盈、止损等方面我们仍需要继续改进，因此在2023年8月份根据风控指标开始实行了一些针对性的措施，这些措施在2024年仍然有待结合市场环境细化和加强。

凡为过往，皆为序章。新的一年，一定会有新的气象，相信市场也会变得更好。

关于经济，当前经济下行压力仍存，但是目前正处于增速换挡和结构转型的时期，对经济的预期不必过于悲观。市场的一个逻辑是，当出现极度低迷的经济数据时，往往会有大规模财政刺激，以提振需求、激发通胀。我们认为市场低估了国家对于真实经济的了解程度，也低估了国家对于发展的需求，提倡和强调高质量发展都是为了更可持续的发展，而不是不发展，推行共同富裕是为了共同的富裕而不是平均主义。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重申经济建设的中心地位，反复强调两个毫不动摇，确认民营经济的重要地位并给予支持。中国式现代化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这两个战略目标，必然包含中国经济不断发展、老百姓生活不断改善这个结果。

市场的另外一个担心是认为中国似乎也不可避免会掉入中等收入陷阱，担心修昔底德陷阱下中国过往所享受的全球化红利的结束。我们在去年年初判断中美关系进入过往5年的最好时期，其实是兑现的。我们不是单纯的认为中美关系好到什么程度，我们只是基于现实主义的外交逻辑分析，中美双方的发展有赖于相互间的合作。中美不同的政治制度和社会治理模式，必然导致认知的差异，国家间实力竞争也必然导致政治和经贸的摩擦，没有永恒的朋友，只有永恒的利益。此外，中国也通过产业链的全球化布局，通过一带一路等走出去战略，部分的降低脱钩断链、去风险的冲击。长期来看，中国部分制造业产能随着我国土地、劳动力等成本的上升而必然外迁。短期来看，2024年中国经济实现5%左右的GDP增速大概率是可实现的。

关于A股，从估值上看，A股当前仍处于估值极低的状态。从企业盈利的角度看，地产下跌所反映的盈利低基数已经显现，当然地产向上仍需要更大力度的放松和刺激，以及对于暴雷房企和烂尾楼盘的系统性方案的出台和实施。基于美国利率政策转向下，十年期美国国债的下行对于全球资产尤其是A股资产产生影响。10年期美国国债和美元指数均在2023年10月见顶回落，按照全球流动性的变化以及资产配置转移的逻辑，资金永远是追求潜在回报率高的资产，从这个意义上说，全球资本流动是非常遵循价值规律的。进入2024年以来，A股市场的走势也印证了这个逻辑，上证指数在2月5日最低下探至2635.09点，随后市场展开了一轮大反弹，2月份市场呈现普涨行情，WIND全A上涨9.67%。

A股不缺钱，中国老百姓也有储蓄，但是大家在消费和投资上的谨慎和保守，核心还是对于未来预期的悲观。相信2024年我们会看到更多和更坚决的措施，来恢复信心，激发活力，稳定社会长远预期。

当然更重要的是中国经济可能已经过去了最困难的时候。我们非常重视企业盈利这个指标，因为股票投资的最终来源就是企业的盈利和分红，如果没有盈利的向上，估值的提升是不可持续的。出口的复苏及其持续性很有可能被市场低估了。2024年我们将重视困境反转的行业如消费、医药、军工等，这些领域的需求是持续的。消费医药等领域的公司经历2年的调整，估值已经变得非常有吸引力，低估值给了投资很好的保护。而军工等板块遭遇系统性调整，已经回到历史低位。经历前期的暴跌，很多公司的估值已经非常具有吸引力。中国资产的全球吸引力最近也在上升，A股和港股也是全球为数不多的价值洼地，如果全市场能正确看待中国稳定的政治环境、巨大的市场潜力，中国资产会迎来一个非常不错的修复时机。

我们也将继续坚持重点研究新产业趋势、新技术等方向，在如今如此内卷的时代，只有遵循第一性原理，寻找提高人类社会生产力水平和生产效率的产品和模式，才能摆脱低效、重复的竞争，引领人类社会迈向更美好的未来，例如消费电子领域的VRAR、人工智能大模型技术、创新药、机器人、卫星互联网、核聚变等，这些投资领域需要很密切的关注产业趋势与市场估值水平，把握好投资的节奏，要研究得早，研究得深，交易得早，切忌追高。

虽然2023年投资遭遇很大压力，但是我们不会改变基于深度研究的价值投资这个理念，对于好公司好价格的坚持也不会因为2023年的趋势下跌而改变。但我们的确需要持续完善交易体系和风控体系。熟悉我们的投资者都了解我们的体系，就是基于价值规律倒三角建仓，市场越下跌我们通常是不断加仓的，2023年我们说在底部我们会保持较高仓位，但是这个交易体系对于绝对收益投资来说压力很大，尤其是底部如果持续时间很长或者尾部调整时，因此我们必须在产品净值保护上做得更好，做好短期和长期的平衡。

2023年是非常艰难的一年，很抱歉让信任我们的客户遭遇损失、备受煎熬。投资本质上是分享经济发展的红利，因此大的宏观环境、政治环境是基础，我们一定会密切跟踪并作出相应的应对。投资是一辈子的事业，经历困难和挫折也是必然的，风雨过后有彩虹，我们一定不辱使命，也将以更好的自己，来迎接新的机遇和挑战。在风云变幻的市场里，做好净值管理，力争在2024年，弥补以前年度亏损，为客户保值增值。

最后，向每一位客户致以最真诚的感恩和祝福，祝愿大家身体健康、投资顺利、平安如意！

4.3.2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表现

报告期间，本资产管理计划净值年度增长率为-17.52%。

4.4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未进行收益分配。

4.5 产品运用杠杆情况

本报告期末杠杆率为100.49%，报告期内杠杆率控制符合资产管理计划的约定。

§ 5 资产管理计划支付的费用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5.1 管理费

计提基准	费率为1.5%/年
计提方式	每日计提，按每年365日计
支付方式	按季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每个自然季初的前十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

5.2 托管费

计提基准	费率为0.01%/年
计提方式	每日计提，按每年365日计
支付方式	按自然季度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每个自然季初的前十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

5.3 业绩报酬

计提基准	(1) 本计划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5%（年化）； (2) 本计划业绩报酬计提比例为资产管理计划份额的期间收益超过同期
------	---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部分的20%。
计提方式	管理人就每笔业绩报酬计算期间对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收益进行收益率的测算，若该笔份额取得的经单利年化后的收益率超过业绩报酬计提基准，则超出的部分经折算回业绩报酬计算期间的期间收益率，基于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在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日的净值按照业绩报酬计提比例计算出该笔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应计提的业绩报酬。
支付方式	业绩报酬由管理人计算，托管人不承担复核义务，对于符合业绩报酬提取原则的部分，管理人于业绩报酬计算期之后的5个工作日内向托管人发送业绩报酬支付指令，托管人依据指令从资产管理计划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

§6 投资组合报告

6.1 期末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资产管理计划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734,904.22	19.53
	其中：股票	7,734,904.22	19.53
2	基金投资	6,515,372.00	16.45
3	固定收益投资	2,591,964.28	6.55
	其中：债券	2,591,964.28	6.5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403,166.83	49.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55,867.10	5.44
8	其他各项资产	1,197,088.89	3.02
9	合计	39,598,363.32	100.00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2 报告期末本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6.2.1 报告期末本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交易目的：股指期货主要用于套保和对冲，为降低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波动性，对冲持仓风险。符合既定的投资目的。

代码	名称	持仓量	合约市值	公允价值变动	风险说明
----	----	-----	------	--------	------

		(买/卖)			
IC2401	中证500股指期货2401合约	-1	-1,087,360.00	-12,565.72	-
IH2401	上证50股指期货2401合约	4	2,792,640.00	55,750.26	-
IH2402	上证50股指期货2402合约	5	3,498,300.00	80,512.50	-
IM2401	中证1000股指期货2401合约	-1	-1,177,600.00	-28,366.67	-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95,330.37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1,514,108.79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65,342.37

6.3 报告期末本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野村东方国际君和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报告截止日：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期末余额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年末余额 2023年12月31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200,070.80	88,294.85
结算备付金	1,955,796.30	1,306,218.71
存出保证金	1,197,088.89	1,784,394.27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403,166.83	11,097,610.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842,240.50	50,434,499.38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39,598,363.32	64,711,017.34
负债和净资产	期末余额 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年末余额 2023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74,379.73	218,637.26
应付托管费	1,162.57	1,457.6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30.95	8.34
应付清算款	-	208,000.00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其他负债	15,750.00	15,750.00
负债合计	191,323.25	443,853.23
净资产：		
实收资金	49,023,285.76	65,946,560.67
其他综合收益	-	-
未分配利润	-9,616,245.69	-1,679,396.56
净资产合计	39,407,040.07	64,267,164.11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39,598,363.32	64,711,017.34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野村东方国际君和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本报告期：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 年12月31日	上期金额 2022年08月03日（资产管理 计划合同生效日）至2022 年12月31日
一、营业总收入	-9,431,651.18	-631,457.21
利息收入	243,897.03	106,488.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9,796,210.71	-1,063,744.79
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35,316.00	316,863.49
汇兑损益（损失以“-”填列）	-	-
其他业务收入	155,978.50	8,935.14
二、营业总支出	930,047.16	351,268.79
管理人报酬	893,241.82	332,894.89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托管费	5,863.33	2,219.34
销售服务费	-	-
投资顾问费	-	-
利息支出	-	-
信用减值损失	-	-
税金及附加	15,192.01	4.56
其他费用	15,750.00	16,150.00
三、利润总额	-10,361,698.34	-982,726.0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61,698.34	-982,726.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361,698.34	-982,726.00

7.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野村东方国际君和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本报告期：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2023年01月0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实收资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65,946,560.67	-	-1,679,396.56	64,267,164.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65,946,560.67	-	-1,679,396.56	64,267,164.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6,923,274.91	-	-7,936,849.13	-24,860,124.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0,361,698.34	-10,361,698.34
（二）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16,923,274.91	-	2,424,849.21	-14,498,425.70

其中：产品申购	16,052,829.08	-	66,170.92	16,119,000.00
产品赎回	-32,976,103.99	-	2,358,678.29	-30,617,425.70
(三) 利润分配	-	-	-	-
(四)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9,023,285.76	-	-9,616,245.69	39,407,040.07
项目	上期金额 2022年08月03日（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实收资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41,153,404.25	-	-	41,153,404.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4,793,156.42	-	-1,679,396.56	23,113,759.8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982,726.00	-982,726.00
(二) 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24,793,156.42	-	-696,670.56	24,096,485.86
其中：产品申购	25,693,250.92	-	-703,250.92	24,990,000.00
产品赎回	-900,094.50	-	6,580.36	-893,514.14
(三) 利润分配	-	-	-	-
(四)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946,560.67	-	-1,679,396.56	64,267,164.11

§ 8 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变动

单位：份

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生效日(2022年08月03日)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额	41,153,404.25
本报告期期初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额	65,946,560.67
本报告期资产管理计划总参与份额	16,052,829.08
减：本报告期资产管理计划总退出份额	32,976,103.99
本报告期资产管理计划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额	49,023,285.76

§ 9 其他事项揭示

9.1 投资经理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投资经理任职和离职情况详见本报告4.1章节。

9.2 关联交易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内，发生一般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方报酬：

	报告期间计提金额（元）	报告期间支付金额（元）
管理费	879,494.09	923,751.62
托管费	5,863.33	6,158.39
业绩报酬	13,747.73	13,747.73
佣金	707,688.04	707,688.04

9.3 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参与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参与本资产管理计划共 5,188,562.25 份。无本公司自有资金参与本资产管理计划。

9.4 其他涉及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

无。

野村东方国际证券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野村东方国际君和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报告

（报告期：2023 年 01 月 0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托管人依据《野村东方国际君和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自 2022 年 08 月 03 日起托管野村东方国际君和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的全部资产。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规定，诚信、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义务，不存在损害本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规定，对管理人在本计划的投资运作、资产净值的计算、收益的计算、计划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计划委托人利益的行为。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报告期《野村东方国际君和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确认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业务总部
2024 年 03 月 22 日

